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 確證與查證機構
抱怨改善處理單

受理人：　　日　期：

抱怨單位名稱			
抱　怨　人		電　　話	
抱怨事項說明(內容、對象及具體事實)：			

抱怨單位(客戶、已查證客戶、利害相關團體或任意第三人)對抱怨事項確認：(本確證與查證機構業務小組對所收到抱怨事宜，進行收集和查證所有必要的資訊，以確認此抱怨)

☐ 已進行確認，並已與抱怨人初步聯繫，承認收到抱怨，將展開調查。

☐ 經查證抱怨事項不實，並已與抱怨人聯繫，溝通說明擬不予處理。

備註說明：

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 確證與查證機構

業務小組：

抱怨事項處理結果說明：(包含抱怨事項簡述、溝通及採取行動說明)

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 確證與查證機構

承辦人員：　　機構負責人：